

《一张俊美的脸》

图书基本信息

《一张俊美的脸》

内容概要

《一张俊美的脸》

作者简介

《一张俊美的脸》

章节摘录

1 格兰特一脚停在最底层的台阶上，听着上方门内传来的尖叫。此外，还有阵阵低沉的大笑，以及像森林失火或洪水暴涨般的巨响。他双腿不情愿地往上抬，不由暗想：聚会果然很成功。他不是来参加聚会的。文学聚会，即便是那些声名远扬的，都不是他的所好。他来接玛尔塔·哈拉德小姐去共进晚餐。的确，警察不常跟海马基特和老维克剧院的当红女星共赴餐会，就算身为苏格兰场的探长也不例外。格兰特能享此殊荣，可以说有三个理由，对此他心知肚明：其一，他是个撑得起门面的护花使者；其二，他上得起劳伦特这种餐厅；其三，哈拉德小姐发现找护花使者也不是那么容易。男人们怯于她的地位和美貌，总是有些望而生畏。于是，当格兰特——一个纯粹的警探，因一起珠宝失窃案出现在她的生活中时，她便觉得不能让他再完全消隐。而格兰特也乐得如此。如果说格兰特在玛尔塔有需要的时候适于充当护花使者，那玛尔塔则更适于作为格兰特观察世界的窗口。警察拥有的“窗口”越多，干起工作来就越得心应手，而玛尔塔正是格兰特在文艺圈“难得的眼线”。聚会的欢腾声从敞开的门内奔涌而出。格兰特停在门厅，看着吵吵嚷嚷的宾客，琢磨着该如何把玛尔塔直接找出来，这些人将乔治王风格的长形屋子挤了个满满当当。就在门内，立着一个神情茫然的年轻人，很明显被眼前高谈阔论、开怀畅饮的局面弄糊涂了。帽子还在手中，看来他也刚刚来。“有麻烦吗？”格兰特看着对方，问道。“我忘记带扩音器来了。”年轻人回答。他声音温温吞吞，没有刻意扯着嗓子压过周遭的嘈杂，这种音调的差异，反而让他的话清晰可闻，远强于大喊大叫。格兰特又瞥了他一眼，颇为欣赏。说到引人注目，这年轻人确实相貌英俊。看那一头惹眼的金发，不太像个地道的英国人。挪威人，或许？或者美国人。他说“忘记”这个词的时候，带点儿美国腔。初春的傍晚，暮色微笼，灯火已亮。透过烟雾，格兰特看见了屋内远处的玛尔塔，她正在听剧作家塔利斯谈论版税收入。格兰特不用听，也知道他在说些什么，因为除了版税他就不会聊别的。塔利斯会告诉你——漫不经心地——一九三八年的复活节周一，在黑泽，上演他的作品《三人晚餐》为第二公司带来了什么效应。玛尔塔甚至都不愿做样子假装在听了，耷拉下嘴角。格兰特心想，如果那位女爵士再不快点现身解围，玛尔塔一味沮丧，就需要做脸部除皱了。他决定待在原地，等着她发现自己——他们俩都很高，足以越过攒动的人头看到对方。出于警察的职业习惯，格兰特扫视了一遍周遭的面孔，但没发现什么感兴趣的情况。这不过是个寻常的聚会，经营有道的罗斯与克罗默蒂出版社正在庆贺拉维尼亚·菲奇第二十一部作品的面世。出版社的兴旺主要归功于拉维尼亚，正因为如此，聚会上酒水丰足，宾客也都不同凡响——也就是说，不同凡响的衣饰和知名度。可是，这些贵宾出席，并不是为了庆贺《莫琳的情人》的出版，也不是为了来喝罗斯先生和克罗默蒂先生的雪利酒。即使是玛尔塔这位贵妇人，她来这里也只因为自己是拉维尼亚在乡间的邻居。玛尔塔，多亏了她那时髦的黑白装扮和不悦的表情，成了满屋子里真正与超凡脱俗最沾边的人。当然，除非他不认识的这个年轻人为聚会奉上的不仅仅是出众的相貌。他琢磨着这陌生人是做哪一行的。演员？可演员不至于在热闹的场所显得茫然无措。还有，他刚才说“扩音器”的含蓄语气，以及打量环境的疏离表情，都有些蹊跷，将他与周遭的环境区隔开来。格兰特想，他说不定是个股票经纪人，只是浪费了那副俊俏的容貌？又或者他在白天看来根本没这么英俊，只是出版社柔和的灯光美化了那英挺的鼻子和直顺的金发？“或许你能告诉我——”年轻人说话依然不急不躁，“哪一位是拉维尼亚·菲奇小姐？”拉维尼亚·菲奇就是中间窗户旁那位沙色头发的娇小女士。她为今天这个场合买了顶时髦的帽子，可是没花心思作搭配，因此帽子戴在她那如鸟窝般的沙色头发上，就仿佛是她沿街走过，它从上面的窗户掉下来正好落在她头上一样。她没有化妆，如往常一样显出欣悦的迷茫之态。格兰特把拉维尼亚指给年轻人看。“刚到镇上？”他借用了西部片中常用的一句问话。“拉维尼亚小姐”这种礼貌用语只能出自美国人之口。“我其实是想找菲奇小姐的外甥。我查了地址簿，没找到他的名字，希望在这里可以碰上。或许你认识他，对了，你是……”“格兰特。”“格兰特先生？”“我能认出他，但他不在这儿。沃尔特·惠特莫尔，你说的是他吧？”“正是。惠特莫尔！我根本不认识他，但很想见他，因为我们有——我是说，曾经——有一个共同的好朋友。他应该在这儿。你确定他不在？毕竟，这是个热闹的聚会。”“他不在这屋子里。他和我一样高，我能确定。不过，他或许就在附近。瞧，你最好先去问问菲奇小姐。我们下个狠心，就能穿过这人墙了。”“你带路，我跟着。”年轻人说，暗指他们各自的体形。两人被众

《一张俊美的脸》

人的胳膊肘和肩膀紧紧夹着，中途缓口气时，他说：“真是谢谢你，格兰特先生。”然后仰头朝动弹不得的格兰特揶揄一笑。格兰特顿觉窘迫，赶紧转身，继续在人群中奋力开路，朝中间窗户边拉维尼亚小姐所站的空处挤去。“菲奇小姐，”他说，“有个年轻人想见你。他正在找你的外甥。”“找沃尔特？”拉维尼亚说。她尖尖的小脸上，惯常那亲切的茫然神情一扫而光，露出好奇的神色。“我叫瑟尔，菲奇小姐，从美国来，正在度假。我想找沃尔特是因为我们都是库尼·威金的朋友。”“库尼！你是库尼的朋友？哦，沃尔特一定会很开心，亲爱的，他会高兴坏了！哦，真是个惊喜，在今天这个——我是说，太让人意外了。沃尔特会乐坏的。你说你叫瑟尔？”“是的，莱斯利·瑟尔。我在地址簿里找不到沃尔特的名字——”“哦，他在这里的住处是临时的。他跟我们大家一样，住在萨尔科特圣玛丽镇。你知道，他在那里有个农场，就是他宣传的那个农场。其实那是我的农场，他替我经营和推广——今天下午他又得上电台，所以没来这里。可是，你一定要来住一住。就这个周末吧。今天下午直接跟我们一起回去。”“可你知道沃尔特是否——”“你这个周末没有别的安排，对吧？”“是的，是的，没有，不过——”“那就没问题了。沃尔特会直接从播音室回家，你就跟莉兹和我一起坐我们的车回家，给他一个惊喜。莉兹！莉兹，亲爱的，你在哪儿？瑟尔先生，你现在住哪里？”“威斯特摩兰。”“哦，那很近。莉兹！莉兹在哪儿？”“这里，拉维尼亚姨妈。”“莉兹，亲爱的，我给你介绍一下，这位是莱斯利·瑟尔先生，会和我们一起过周末。他要找沃尔特，他们俩都是库尼的朋友。今天正好是星期五，我们本来就要去萨尔科特镇过周末缓缓劲儿，我们已经被这儿——去过一个清静安宁的周末，反正一切都会很美好。这样吧，莉兹，你开车载他回威斯特摩兰拿行李，再过来接我，好吗？到时，这——这聚会应该结束了，你接上我，我们一起回萨尔科特镇，给沃尔特一个惊喜。”

格兰特发现，年轻人看着莉兹·盖洛比的时候脸露兴味，不禁有些纳闷。莉兹是个相貌平平、脸色发黄的娇小女孩。没错，她长着一双迷人的眼睛，婆婆纳草的那种蓝，令人惊诧；她那种面容，也是男人可能会想长期相处的。莉兹，好女孩。可她并不是普通小伙子一眼就能看上的那种女孩。或许，瑟尔听到了她的订婚传言，这会儿正在估摸她可能就是沃尔特·惠特莫尔的未婚妻。他注意到玛尔塔发现了自己，便没什么兴趣再琢磨菲奇家的家务事了。他示意在门口和她会合，然后又一次扎进令人窒息的人群中。玛尔塔可比他勇猛多了，隔的距离虽然远一倍，用的时间却只有他的一半，早就在门口等他了。“那位漂亮的年轻人是谁啊？”走向门口的台阶时，她还边回头边问格兰特。“他来找沃尔特·惠特莫尔，他说他是库尼·威金的朋友。”“他说？”玛尔塔重复道，语带讥讽，但针对的是格兰特，而不是那位年轻人。“职业习惯。”格兰特讪讪地说。“好吧，库尼·威金又是什么人物？”“库尼是美国一位很有名的新闻摄影家，一年或两年前在巴尔干半岛的一次冲突中拍照片时遇难。”“你真是无所不知，对吧。”格兰特差点脱口而出：“全天下大概只有你这个女演员不知道这事吧。”但他喜欢她，说出口的却是：“我想，他要去萨尔科特镇度周末。”“那位漂亮的年轻人？哦，好吧，希望拉维尼亚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带他回去有什么问题吗？”“我不知道，但他们似乎在拿自己的运气冒险。”“运气？”“他们的生活好不容易才算如愿，不是吗？沃尔特从玛格丽特·梅里亚姆的事情中解脱出来，安下心要和莉兹结婚，一家人在老农场里安安稳稳地过日子，再和美不过了。依我看，这时候可不适合带这么一个美得让人不安的年轻男人回家。”“不安？”格兰特咕哝着，又开始琢磨刚才瑟尔为什么会让自己不自在。不可能纯粹因为俊美的外表。警察不会单凭相貌好看就疑神疑鬼。“我敢打赌，埃玛只要瞧他一眼，就会在星期一的早餐后把他赶走。”玛尔塔说，“她的宝贝女儿莉兹马上就要嫁给沃尔特了，她会想尽一切办法确保诸事顺利。”“我看莉兹·盖洛比不是个容易动摇心意的人，盖洛比太太有什么好担心的？”“你当然这么看。可我站在二十码外，不到半分钟的工夫就被那年轻人吸引住了，我还是公认的难以动情之人呢。况且，我从来都不觉得莉兹真的爱上了那家伙，她只是想修整他那颗破碎的心。”“他很伤心吗？”“应该说，伤得很重。很自然的事情。”“你和玛格丽特·梅里亚姆同台演出过吗？”“哦，是的，不止一次。我们曾为《漫步黑暗中》合作过很长时间。出租车来了。”“出租车！你觉得她这人怎么样？”“玛格丽特？哦，她根本就是个疯子。”“怎么个疯

《一张俊美的脸》

法？”“彻底的疯。”“哪一方面？”“你是指她哪里不对劲吗？为了抓住眼前自己想要的东西，她可以不顾一切！”“那不叫发疯，那是一种潜在的犯罪心理。”“哦，你应该知道我说的是怎么回事，亲爱的。或许她真的是个潜在的犯罪者。可以确定的一点是，她疯得像个制帽工；就算是沃尔特，我也不希望他因娶她而坠入厄运。

”“这个大家公认出色的英国年轻人，就这么不招你喜欢？”“亲爱的，我讨厌他抒情的方式。他向往着爱琴海小山丘上的百里香，同时子弹嗖嗖地从他耳边飞过，这实在够糟了——他从不放过让我们听子弹声的机会，我一直怀疑他在不停地挥鞭子制造出那声音——”“玛尔塔，你吓着我了。”“才没有，亲爱的，一点也没有。你和我一样清楚！当我们都有中弹的危险时，他可是小心安稳地待在地下五十英尺闷热的办公室里。等到又一次可以孤身涉险以显得与众不同时，他就从那安全的小办公室里跳出来，坐在百里香山丘上，手拿麦克风，用鞭子制造子弹声。”“我看总有一天我得把你从监狱里保释出来。”“因为谋杀罪？”“不，是恶意诽谤。”“你确定要保释？我原以为，你只会因为那些体面的事被传唤到法庭。”格兰特暗想，真是拿玛尔塔的鲁莽没办法。“或许还是谋杀罪吧。”玛尔塔若有所思地柔声说，用的是她在舞台上的标志性嗓音，“尽管我还能忍受百里香和子弹，可是他永远占着广播台聊什么春玉米、啄木鸟这类东西，根本就是公众危害嘛！”“那你干吗听他的广播？”“嗯，你知道，那是一种可怕的魔力。你会想：没错，广播糟糕极了，不可能再糟了。但是，下个星期你还是会收听，看看它是不是真的能更糟。这是个陷阱，很恐怖，你根本无法抽身。你着迷地等着下次、再下次更糟的表现，而当他的声音消失时，你居然还愣在那里。”“不可能吧，怎么会，玛尔塔，这只是同行相轻吧？”“你说那家伙是我的同行？”玛尔塔问道，声音漂亮地降了五度，恰如其分地微微带颤，显出怀旧意味：上演轮演剧目的岁月，外省的寄宿房间，周日的列车，又冷又暗的剧院里枯燥的试演。“不，我是说他算得上是个演员，一个自然而然、率性而为的演员。这些年他根本没有刻意经营，却几乎变得家喻户晓。你不喜欢他倒没什么，玛格丽特到底迷上了他哪一点呢？”“我可以告诉你，是他的忠诚。玛格丽特喜欢撕掉飞虫的翅膀，沃尔特则心甘情愿让她撕成几片，还会回来求她继续。”“可最终他再也不回来了。”“没错。”“最后一次矛盾因什么而起，你知道吗？”“我看没什么矛盾。他只是告诉她不想再那样下去了，至少他在接受问讯时是这样说的。对了，你看过她的讣告吗？”“当时应该看过，但记得不是很清楚。”“如果她能多活十年，就可以在报纸的后页广告栏中占据一小块相匹配的版面，证明她比杜丝更受关注。‘天才的陨落，世界的损失’、‘轻盈如起舞的叶片，优雅如摇曳的垂柳’，诸如此类。大家都很惊讶报上竟然没有黑边，而这种哀悼本该是国家级的。”“经历了那些，再和莉兹·盖洛比牵手，这中间的差异可大了。”“哦，好女孩莉兹。如果说玛格丽特·梅里亚姆就算配沃尔特·惠特莫尔也差了一大截，那莉兹配沃尔特·惠特莫尔就多出一大截。配他绰绰有余。那位漂亮的年轻人真要从他眼前把莉兹抢走，我真该高兴。”“怎么说呢，我看不出你那位‘漂亮的年轻人’会是个好丈夫，但沃尔特却能扮演好这个角色。”“我的好人儿，沃尔特会到处嚷嚷的。有关他们孩子的一切，他在餐室里摆设的架子，娇小妻子隆起的肚子，育婴室窗户上的霜花……相反，她则会安稳多了，要是跟——你说那年轻人叫什么名字来着？”“瑟尔，莱斯利·瑟尔。”他心不在焉地看着越来越近的劳伦特餐厅淡黄色的霓虹灯招牌，“我可不觉得‘安稳’是个适合形容瑟尔的词。”他若有所思地说。但从这一刻起，他就把莱斯利·瑟尔的一切抛到了脑后，直到有一天接获任务去萨尔科特圣玛丽镇搜寻这个年轻人的尸体。2“瞧这天气！”莉兹说着走到人行道上，“好晴朗！”她惬意地吸了口傍晚的空气，“车子停在广场的拐角处。你对伦敦熟吗，瑟尔——先生？”“我常来英国度假，算是熟了。只是这么早的季节倒是不常来。”“如果没在春天来过英国，就不算真正到过英国。”“听说过。”“坐飞机来的？”“刚从巴黎飞过来，美国人一般都这样。巴黎的春天也很美。”“听说过。”她回了句——同样的话，同样的语气。然后，发现他那双慑人的眼睛正盯着自己看，她又说：“你是个记者？在工作中结识库尼·威金的？”“不是，我跟库尼只是同行。”“新闻摄影师？”“和新闻无关，就是个摄影师。冬天大部分时间都在西海岸，拍人物。”“西海岸？”“加利

《一张俊美的脸》

福尼亚。这是我固定的经济来源。另外半年我四处旅行，想拍什么就拍什么。”听起来是不错的生活方式。”莉兹说着打开车门，坐了进去。”的确很不错。”车子是双人座的劳斯莱斯，就这个品牌而言款式有点过时了，可是经久耐用。莉兹把车开出广场驶入傍晚的车流时，还解释了一番。”拉维尼亚姨妈赚了钱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给自己买条貂皮披肩，她一直认为貂皮披肩是最美的服饰。她想要的第二件东西就是劳斯莱斯轿车，在出版第二本书时实现了心愿。可她一次也没用过那条披肩，说身上成天吊着个东西实在心烦。不过劳斯莱斯轿车倒是买对了，我们到现在还开着。”那条貂皮披肩怎样了？”她拿去换了一套安妮王后时代的椅子和一台割草机。”车子在旅馆门口停下，莉兹说：“他们不会让我把车停在这儿等人的，我去那边的停车场等你吧。”“你不上去帮我收拾行李吗？”“帮你收拾？当然不了。”“可你姨妈是这么说的。”“那只是客套话而已。”“我可不这么想。无论怎样你也上去瞧瞧吧，看着我收拾就行了。指点指点，给些心理安慰。美妙的心理安慰。”事实上，最后还是莉兹帮他收拾好两个行李箱，他只是从抽屉里把衣物拿出来往她手上一塞。她注意到衣服都很昂贵，应该是一流的质料量身定做的。”你很有钱，或者纯粹就是好奢侈？”她问。”这么说吧，只是比较挑剔。”他们离开旅馆的时候，街灯已经亮起来了，和暮色交相辉映。”我觉得这时的灯光最美，”莉兹说，”衬着傍晚的天色。晕晕黄黄的，真迷人。等到天真的黑了，灯光就会变得惨白，显得平常了。”他们开车回到布鲁姆斯伯里，却发现菲奇小姐已经走了。出版社的罗斯先生累得瘫软在椅子上，一边默默思索着聚会的效果。他站起身，勉强摆出职业人的友好态度，告诉他们菲奇小姐已经去了沃尔特的播音室找他，她觉得可以在他结束播音后搭他的车回去，而盖洛比小姐和瑟尔先生可以随后开车回萨尔科特圣玛丽镇。他们离开伦敦市区的一路上，瑟尔都没怎么说话。以免干扰驾驶，莉兹暗想，由此对他生出几分好感。直到绿野在车窗两边展开，他才开口聊起沃尔特的事。看来，库尼没少想起沃尔特。”你那时候没和库尼·威金一起待在巴尔干吧？”“没有。我和库尼是早先在美国认识的，但他在信里经常提起你表哥。”“他真好。不过你误会了，沃尔特并不是我表哥。”“不是？可菲奇小姐明明是你的姨妈，对吧？”“不是，我和他们一点血缘关系也没有。在我很小的时候，拉维尼亚的姐姐——埃玛——嫁给了我父亲。就这么回事。老实说，我母亲——就是埃玛，把我父亲给困住了。他别无选择。你知道，埃玛一手带大了拉维尼亚，拉维尼亚长大后却有了自己的生活，这对她真是个可怕的打击——尤其拉维尼亚还这么古怪，偏偏成了畅销作家。她放眼四周，看看有什么别的事能插上手好转移情感，结果就遇上了我父亲，他还被一个幼小的女儿牵绊着，只等着就范。因此她就成了埃玛·盖洛比太太，我的母亲。我从来没把她当继母看，因为我对我的生母一点印象都没有。父亲去世后，她就带着我到崔明斯庄园跟拉维尼亚姨妈一起生活。我毕业后接过了她的秘书工作。就这样，我才会出现在这里为你收拾行李。”那沃尔特呢？他又是什么身份？”“他是她们姐姐的儿子。他的父母在印度去世了，拉维尼亚姨妈从那时起就开始照顾他，大概十五岁的时候吧。”他沉默了好一阵，显然是在消化这一连串信息。莉兹不禁纳闷，她为什么要告诉他这些？她为什么要跟他提到她母亲的占有欲？即便她说得很清楚，她母亲是出于爱意才那样的。是她太紧张了吗？可她从来不会紧张，从来不会方寸大乱。况且有什么好紧张的？面对英俊的异性，她绝对不会不自在的。不管是作为莉兹自己还是身为拉维尼亚的秘书，她遇到过不少长相好看的年轻人，不过还没对谁有过特别的印象（就她记忆所及）。车子从黑色的柏油主干道转到一条岔道上，最后一抹城区的开发痕迹消失在身后，现在他们已完全置身乡间。一条条小路弯弯曲曲、纵横交错，既没标路牌又看不分明。莉兹娴熟地把握着方向。”你怎么知道该走哪条路？”瑟尔问，”这些土路看起来都差不多。”“看起来是差不多，可这条路我走得太多了，闭上眼睛都知道该怎么走，就像手一摸打字机就知道该如何按键。我总不能先想一下哪个键在哪儿，事实上手指自己就能找到正确的位置。你知道这儿吗？”“不知道，新鲜的地方。”“真是很乏味的乡村，毫无特色可言。沃尔特说这里就是七根‘柱子’的一连串变换排列：六棵树加一个干草堆。事实上，他说这里的部队在行军时还会唱上一句，相当平白：六棵树和一个干草——堆。”她唱给他听了，”你看到路上那个隆起的地方了吗，那边就是奥福德郡，看着就舒服多了。”果然，奥福德郡铺陈出一片赏心悦目的乡野。随着暮色渐浓，它的轮廓线流动着，交融出一幅如梦似幻的美景。此刻，他们停在一个小山谷边，俯望着村里黑糊糊的屋顶和点点灯火。”萨尔科特圣玛丽镇，”莉兹介绍道

《一张俊美的脸》

，“一个曾经美丽的英国小镇，现在却成了占领区。”“被谁占领？”“被当地人口中所谓的‘那帮艺术人士’占领。对那些可怜的人来说，这事可真悲哀。他们把拉维尼亚姨妈算作了自己人，因为她占着那幢‘大房子’，而且与他们的日常生活无关。她在这里住了那么久，几乎算得上是个本地人了。近百年来，大房子并不算是村庄的一部分，因此谁住里面都无关紧要。这地方的衰败是从那幢磨坊屋的不景气开始的，有家公司打算把它买下来盖工厂——就是改造成工厂。后来玛尔塔·哈拉德听说了这事，就在好些律师的鼻子底下，把它买下来住了进去。大家都很高兴，觉得被拯救了。他们并不是很乐意让一个女演员住到磨坊屋来，可这总比让一个工厂进驻他们美丽的村庄吧。可怜的人们，他们要是能预见这些事就好了。”她开着汽车缓缓驶下斜坡，沿着村庄边缘前行。“我猜当初不出六个月，从伦敦到这里就踩出了一条小路。”瑟尔说。“你怎么知道的？”“这种事情我在西海岸见多了。只要有人发现一个清静的地方，他们还没来得及装设水管安顿下来，就得要投票选市长了。”“是啊，这里每三户之中就有一户是外地人。有钱的或没钱的，什么经济条件的都有，比如托比·塔利斯——那个剧作家，你知道，在村里的中央大街上有幢非常迷人的詹姆斯一世时期的别墅，而舞蹈家瑟奇·莱托夫就只能住在改造过的马厩里。还有各种乱七八糟的人，比如迪尼·帕丁顿家每个周末出现的客人都是新面孔，那个可怜的老亚特兰大·霍普跟巴特·霍巴特一直都在同居，愿上帝保佑他们。当然也有各种才华横溢的高人，比如赛拉斯·威克利，他写那种以乡间生活为主题的恐怖小说，什么热气腾腾的粪肥啊，狂暴的雨啊，还有伊斯顿-迪克森小姐，她每年都为圣诞节写本童话故事。”“听起来很有趣。”“很恶心呢。”莉兹说，语气之激烈让她自己都吃惊，继而又纳闷这个傍晚自己为何会如此情绪失控。“提到这些恶心的事，”她收回心神，继续说道，“我想天已经太黑，你没法好好看看崔明斯了，不过明天欣赏它的风韵也不迟，天光大亮的时候可以看个清楚。”年轻人看着夜色中的尖塔雕饰和垛口，莉兹等着。“这里的特色珍宝是那座哥特式艺术学校，可惜天色太暗看不清楚。”“菲奇小姐为什么会选择这里？”瑟尔不解地问。“因为她觉得这里有气派。”莉兹柔和地说，声音里透着爱意，“她是在教士住宅区长大的，你知道，就是十九世纪五十年代盖的那种房子，所以她一直对维多利亚时期的哥特式建筑情有独钟，即使到现在也没觉得有什么不对劲。她即使知道别人在取笑她，也根本不在乎，事实上她并不清楚他们为什么会那样。她第一次带科马克·罗斯——她的出版商——来这里的时候，他恭维她房子的名字取得贴切，她却根本听不懂他在说什么。”“唔，我没有那个意思，就算对维多利亚时期的哥特式建筑也没什么意见。”年轻人说，“菲奇小姐真是太热情了，事先都不打探一下我的来历，就邀请我来这里。不知怎么的，在美国，大家都认为英国人比较谨小慎微。”“这和英国人的疑心无关，而是关乎家庭开支。拉维尼亚姨妈没多想就请你来做客，是因为她根本不用操心这类家务事。她知道家里吃的住的都没问题，还有足够的人手把客人伺候得舒舒服服，因此根本没什么好顾虑的。我们直接绕到车库那里停车，然后从边门把你的行李拿进去，你不介意吧？从前门进的话，得走上大半天才能到内屋，因为中间很不幸地隔着那个宽阔的大厅。”“这是谁建的？又为了什么？”汽车绕着房子行驶的时候，瑟尔盯着这庞大的建筑问道。“布拉德福德的一个家伙，我听说的。这里以前是一幢很美的乔治时代的房子，枪械室里还留存有当时的一张照片呢，可他觉得很丑，就把它拆了。”最终，瑟尔拎着行李走进一个过道，阴暗逼仄；莉兹说这过道总让她想起寄宿学校。“就把东西放那儿吧，”她指了指一道小楼梯，“一会儿有人会拿上去的。现在要进入文明世界了，喝点东西暖暖身子，见见沃尔特。”她推开一扇绒面门，带他进入房子的前部。“你溜冰吗？”穿过空旷的大厅时，瑟尔问她。莉兹说她从没想过溜冰这回事，不过这地方倒是挺适合跳舞。“本地猎人每年都会使用一回这个场地，但你可能想不到，这里其实比威克姆的谷物交易所还不通风。”她打开一扇门，两人终于脱离奥福德郡灰蒙蒙的旷野、屋内黑糊糊的过道，融入了客厅内的温暖、火光与亲和当中。屋内摆满经久耐用的家具，弥漫着原木的燃烧味和水仙的清香。拉维尼亚沉陷在椅子上，小巧的双脚搁在铁炉架上，蓬松的头发从发夹里滑出散在椅背上。她对面的沃尔特·惠特莫尔，一只胳膊肘撑着壁炉台，一只脚搁在壁炉架上，非常惬意的样子。莉兹看到她，心里顿时涌起爱意，同时也松了口气。为什么会觉得松了口气？她听着他们彼此寒暄，暗暗问自己。她本来就知道沃尔特在这里，为什么会觉得松了口气呢？就因为她现在可以把这个应酬的负担交给沃尔特吗？可是社交应酬就是她的日常工作，她处理起来总是游刃有余。而且瑟

《一张俊美的脸》

尔也称不上是什么负担。她还很少遇到像他这样相处轻松、善解人意的人。那见到沃尔特的这份高兴算怎么回事？这种荒谬的安心感觉是为什么？就像小孩从陌生的世界回到了熟悉的环境。她凝视着沃尔特，他正对瑟尔表示欢迎，一脸欣喜。她爱他。他是个实实在在的普通人，不够完美，脸上有了皱纹，两鬓的发际线也开始往后退——可他是沃尔特，真实的沃尔特，而不是那些美得虚幻，某天早晨就有可能从这个世界消失，从此远离我们记忆的事物。她还高兴地暗自比较：和高大的沃尔特面对面站着，新访客几乎显得矮小。还有他脚上的鞋子，除了昂贵，就英国人的眼光来看实在糟糕。“毕竟，他也只是个摄影师。”她想，觉得自己真是荒唐。她难道是被瑟尔吸引住了，所以才需要不断提高戒心？绝不可能！北方民族中出现美若晨光的人，并不算稀奇；你由此想到海豹人的传说以及他们的怪异的话，也没什么好惊奇的。这个年轻人只不过是个长相好看的北欧-美国人，会摆弄几下镜头，穿鞋的品位糟糕。她根本没必要神经兮兮，对他戒心重重。即便如此，她母亲在餐桌上问起他在英国有没有亲人的时候，她心里还是隐隐一惊——她从没想到他还应该拥有亲戚关系这种世俗的东西！他有个表姐在这里，他回答，就这一个。“我们对对方都没什么好感。她是画画的。”“画画不好吗？”沃尔特问。“哦，我非常喜欢她的作品——凡是我看过的。可我们总惹对方生气，所以就谁都不烦谁了。”拉维尼亚问她画些什么。是人物肖像吗？莉兹听着他们闲聊，又开始走神：她画过他的表兄吗？拿着画笔和颜料盒，随自己的心意和兴致，画下一个不为自己拥有的美好人物，那感觉一定很奇妙。保存好画作，想看一眼就拿出来瞅瞅，就这样直到自己死去。“伊丽莎白·盖洛比！”她警告自己，“一会儿你是不是就要挂上男影星的照片了！”不，根本不是这么回事。这跟喜爱、欣赏一件普拉克西特列斯的作品一样没什么可指责的。假如普拉克西特列斯曾经想过创造一个不朽的跨栏选手形象，那他就应该是莱斯利·瑟尔这样的。她一定要找个时间问问他在哪里上的学，有没有参加过跨栏运动。她看得出来母亲不喜欢瑟尔，有些失落。当然，这一点谁都看得出来，可是莉兹太了解她了，任何场合下都能把她心底的想法猜个八九不离十。她现在就知道，母亲温和的表情下，疑虑和不安已经开了锅，就像宁静的维苏威山坡下岩浆正在沸腾一般。当然，她猜得一点都没错。事实上，一等沃尔特带客人去他的房间，莉兹也去洗手准备吃晚餐了，盖洛比太太就赶紧盘问她妹妹怎么会带个不知根底的陌生人回家。“你怎么知道他真的就是库尼·威金的朋友？”她问。“如果不是，沃尔特很快就会发现。”拉维尼亚理所当然地说，“别烦我了，埃玛，我很累。聚会真糟糕，所有人都闹哄哄的。”“如果是来偷东西的呢？等到沃尔特明早起来发现他根本不是库尼的朋友，就为时已晚了。谁都可以说他认识库尼。说到这个，谁都可以说自己是库尼的朋友，然后捞上一票溜之大吉。事实上，库尼的事本就不是什么秘密。”“我想不出你为什么对他疑心重重。我们常常临时请些来历不明的人来做客——”“的确是这样。”埃玛冷冷地说。“一直以来也没有人欺骗过我们，你为什么单挑瑟尔先生怀疑呢？”“他的气度太好了，让人不舒服。”埃玛总是这样，羞于说出“漂亮”这个词，于是选用了含蓄一点的“气度太好了”。拉维尼亚解释说瑟尔先生只会住到星期一，因此他能制造的威胁不会太大。“如果你担心的是失窃，那他把整个崔明斯庄园搜一遍后，可能会失望了。和威克姆相比，我一时还真的想不起这里有什么东西值得偷。”“那些银器啊。”“不管怎样，我实在无法相信，有人会费尽周折跑到科马克·罗斯举办的聚会上，假装成库尼的朋友说要找沃尔特，居然就只是为了到我们家来偷那些银叉、银勺、银托盘。你干脆就把它们锁上一晚吧。”盖洛比太太还是不放心。“如果你想侵入别人家，用死人做幌子是再方便不过了。”“得了，埃玛！”拉维尼亚忍不住大笑起来，既是笑这句话，也是笑话语中透出的情绪。因此，盖洛比太太坐在那里依然焦躁难安，表面却还是温文不惊。她自然不是在担心崔明斯庄园里的银器。她忧虑的是她口中那个年轻人的“气度”。她就是信不过这一点，讨厌它给这个家带来了潜在的威胁。

。……

《一张俊美的脸》

编辑推荐

铁伊是侦探小说史上最伟大，最传奇的作家之一被誉为“一生没有任何失败作品的大师”；八部长篇，部部经典她的作品在CWA票选百部经典侦探小说中排名第一在MWA票选百部经典侦探小说中排名第四朱天文，朱天心，詹宏志，唐诺，止庵，小宝推崇的侦探小说大师

《一张俊美的脸》

精彩短评

- 1、目前为止最好的版本。
- 2、挺好看的，文笔很好，不当推理小说读也很有意思，认真读完了，比前面看的侦探推理小说都看的仔细，结局没想到，不过猜到了他们母亲的名字是个线索。话说那样伪装身份都没人能发现吗。
- 3、1、平庸之作，中规中矩，不看不是损失。2、答案还不错，但那点不错不太值得人为它忍耐两百页的叨逼叨。3、英国乡村生活总是诗，只是这首诗念久了也很烦。4、阅读过程我一直当是修炼，我想要一副好性子。最终办到了，读完了，我为自己骄傲。
- 4、分数低是我的原因！
- 5、看了几行确定文风不讨我喜，所以跟《简·爱》一样，就算故事是我感兴趣的，文风不够也还是弃了
- 6、小说看了好几个月，阅读的乐趣都快耗费完了。。。
- 7、继阿瑟柯南道尔爵士之绝学，开侦探小说之范例。
- 8、猜得到真相 但掩饰不住的精彩
- 9、不错，虽然也猜想到那种拥有俊美脸蛋的人也只是失踪，却没想到他居然是位女性，而失踪的原因也只能到最后一刻才能得知。喜欢铁依的作品，非常有逻辑性
- 10、北方文艺的条目被洗了，只能没节操的标个猩猩版了。。。这本不死人的铁衣阿姨真乃神作！
- 11、据说怎么读张爱玲，就可以怎么读铁伊。我是没找到相似之处，也没觉得铁伊的小说有传闻中那么好，不过喜欢铁伊的读者怎么都会喜欢吧。
- 12、Very interesting!
- 13、三星半
- 14、这本写的很棒
- 15、不太喜欢的一本，等于说破案的关键是：格兰特是直男？
- 16、细腻，饱满。
- 17、略微有点平淡
- 18、文中有很多关于玛格丽特的伏笔，只是没想到最后是一个女的
- 19、读过约瑟芬铁伊如果还把推理小说死死限定在类型小说里就有点过分了
- 20、奇特的情节在细腻有清新的笔触更具韵味
- 21、这根本就是一个奥斯汀式的言情小说。
- 22、小说人物少，名字短，情节跌宕又不跳脱，适合我这种跨种族人名视觉识别障碍。
- 23、写法比较矜持
- 24、结局的确没料到，不过中间的确有点无聊
- 25、猜到一半，故事没什么可说的，倒是冷不丁冒出的妙语，更让人记得。格兰特是很招人喜欢的人。
- 26、因为故事是围绕一个帅哥展开的,就没怎么在乎故事本身很无聊.从第一节开始作者就在吊人胃口,而且做得很不错.不过谜底可是和布下的陷阱不大相称.整来整去弄了个女扮男装,作者是在暗示世界上没有帅哥?
- 27、没有谋杀、没有尸体、没有推理，但写得精彩、译得流畅、读得愉悦
- 28、书名如此翻译为何？
- 29、文笔很好,故事也很好.但怎么都觉得不像推理小说
- 30、前面有一段看的有点烦躁，结尾不错。铁伊的书，你永远不知道哪个细节是破案关键
- 31、非常好的版本，非常好的书，我喜欢
- 32、这次变成GL了！连看三本，每本都有奸情.....
- 33、妙趣横生，结局不重要，对每个人物的描摹，对各种事物的嬉笑怒骂才是亮点
- 34、文笔还是没得说，手法也不错，只是关键线索并没有给读者。迟迟不说：莱斯利 希尔为什么要来找华特，最终果然成了解开谜题的关键
- 35、习惯了重口味之后再面对这样严谨和传统的推理，无趣得刚刚好。
- 36、嘲是你们英国人嘲呀。北欧相貌的神秘美男子搅和了乡下汇聚的潮人文艺圈每一颗心，从BBC当红主播到流行作家一个个调侃过去，整体也是悬念把握到最后又很轻松的调子。

《一张俊美的脸》

- 37、有嫌疑的人似乎很多，跟之前看的几篇都不一样。不过我读铁伊的小说时间次序上是乱套了，第一本是第七部《时间的女儿》，接下来是最后一部《歌唱的沙》。把最后两本先给看了，难怪看后者时里面中年危机似的格兰特感觉有点阴郁让我有点纳闷。再下来又是第二部《一先令蜡烛》，看得我很迷茫。最后连着看了第五、六部《博莱特法拉先生》和《一张俊美的脸》，这两本我还都蛮喜欢的，前者都可以当作带了点悬疑的小言情看XD，而后者结局颇为出乎意料，对我来说还有点皆大欢喜的味道。
- 38、只是结尾略逊。铁伊笔下的女人，无论主角配角，都很生动。她的小说，几乎没有时代烙印。
- 39、20160413
- 40、这样的心理描写太让人惊叹了。
- 41、情感描写部分较多，还算可以，只是还是缺少悬疑的感觉
- 42、这个trick简单常见 不过故事的悬念铺展情节推动吊人胃口都很高明.....人物也很清晰很立体.....整体绝对是上乘之作！【但是这篇实在是从头到尾一点惊喜都没有.....
- 43、人文成分相当重呢
- 44、Then tell me.
- 45、立意奇特 充满人情世故和人性温暖的经典佳作
- 46、结局有点像《排队的人》不知道该说什么.....格兰特对马尔塔的赞美深得我心（x
- 47、——长相重要吗？——当然啦，你会买软塌塌的栗子吗？
- 48、铁伊有很多光环：一生没有任何失败作品的大师；你怎么读张爱玲，就可以怎么读铁伊。。。然而，我只能说，铁伊的知音不是我。
- 49、繁琐的描写太多了，不是很好看
- 50、一个颇出人意料的案件。但是就像小点心，并没让人有裹腹感。
- 51、Tey的书里面我对这部独独有些不耐烦，拖了很久才看哇，当然，从推理而言它是很好的。可是为什么呢？这部的主角应该还是格兰特探长吧。很喜欢TEY塑造的这个角色，那么真实。

《一张俊美的脸》

精彩书评

1、 格兰特还在上学的时候就懂得，如果遇到难题，不妨先把它搁置一下。前一天晚上还无法解决的问题，到第二天早上或许就会变得相当容易。你知道我羡慕你哪一点吗，格兰特？你的自制力。在你那好脾气的背面，你一定他妈的自信的要命。那你是怎么过来的？我先把东西从自行车上卸下来，再把自行车举过去，然后把自行车装回去。就是这种精神造就了大英帝国。大概吧，但回去时汤米一定要跟着，给我帮忙。我认为一个人会犯谋杀案是因为心思纯粹，或者正变得心思纯粹。如果你心里千头万绪，是不可能专注于某一点以至于达到杀人的程度。成功人生的秘诀之一，就是得知道如何带点有益的疯狂。托比和贾尔斯，塞拉斯一家瑟奇：拿啤酒泼他，至少，意思到了。威廉姆斯不是一个野心勃勃的人，从不覬觐他人之物。他优雅的拒绝，可其间的刻薄却乐于让人瞧见。托比是个不知道退缩和自我厌憎为何物的人。一个人若是粗俗，只和心性有关。愚钝，缺乏敏感。

章节试读

1、《一张俊美的脸》的笔记-第142页

我认为一个人会犯谋杀案是因为心思纯粹，或者正变得心思纯粹。如果你心里有千头万绪，是不可能专注于某一点以至于达到杀人的程度。当你把所有的鸡蛋都装在同一个篮子里，或只在篮子里装上一个鸡蛋时，你才会失去平衡。

《一张俊美的脸》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